

区检察院推进司法保护与家庭、学校、社会、政府、网络“五大保护”共融共通 画好未成年人保护“同心圆”

法治惠民

□本报记者 仪博文

推动黄岛公安机关设立全国首个110涉未成年人强制报告专线、成立全省首个未成年人专门机构“U18”警队,与8家单位签署全省首个贯穿司法全链条的《涉未成年人全面开展家庭教育指导的办法》……近年来,黄岛区(西海岸新区)人民检察院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的理念,自觉扛起新时代未成年人保护的检察责任,深化落实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要求,积极协调各职能部门履职尽责,有力推进了司法保护与家庭、学校、社会、政府、网络“五大保护”共融共通,创建了独具特色的“共建、共治、共享”未成年人保护新区模式。

检警融动 全面提升办案质效

2021年5月,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过程中发现,辖区旅馆业和医疗机构存在涉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落实不到位的情形,遂向公安机关发出检察建议,推动设立全国首个“110涉未成年人强制报告专线”,并联合卫健等部门建立“即时报备”制度。“专线平台由专人对强制报告线索进行接听、转办、汇总,并即时报给我们检察机关,形成线索发现-专线受案-提前介入-关爱救助‘一站式保护’体系。”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负责人董蕙竹表示,“截至目前专线已收到强制报告线索33起,立案10起。”

在检察机关的推动下,2022年4月13日,由10名民警组成的黄岛公安分局未成年人办案团队“U18”警队(Under18,指18岁以下)正式成立,这是全省公安系统首个未成年人专门办案机构。区检察院派驻“U18”警队的未检检察官办公室也于同日启用,这也是全国首个派驻公安机关专门机构的未检检察官办公室。

“涉未成年人案件从公安机关‘110涉未成年人强制报告专线’受案后,转入‘U18’警队全程侦办,再到检察机关提前介入无缝衔接,检察机关对涉未成年人案件的指导取证工作提前至报案时、立案前。”“U18”警队民警陈立娜说。2022年5月30日,包含举报平台、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社会支持体系、人职查询平台和宣传平台共四个板块的“U18”综合保护系统微信小程序上线。其中,举报平台板块设有“强制报告”,这是在“110涉未成年人强制报告专线”的基础上,通过实践探索的又一创新举措。

多方携手 共建涉未帮教体系

在办案过程中,区检察院检察官发现许多涉案未成年人自我控制能力较弱,家庭监护能力较差,再犯罪可能性很大。为此,区检察院于2021年3月8日在全省率先组建了由律师、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社工等组成的“爱心护‘未’”公益团队,专门为监护缺失的涉案未成年人等提供法律咨询、诉讼支持、心理疏导与心理重建等服务。

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冯雪芹表示,从2022年4月至今,她们完成了两期共计14个家庭的教育指导,第三期21个家庭的教育指导正在进行中。

同时,区检察院还与8家单位签订了全省首个贯穿司法全链条的《涉未成年人全面开展家庭教育指导的办法》,将公安机关治安处置的未成年人、法院判处缓刑由司法行政部门进行社区矫正的未成年人纳入家庭教育和教育矫治范畴。截至目前,各司法环节已对涉罪错未成年人有效引导、督促监护和家庭教育指导120余次。

此外,该院充分发挥“爱心护‘未’”公益团队中拥有专业心理咨询师的资源优势,推动在全区175所中小学和500余所幼儿园普及性教育课程。如今,越来越多的司法力量加入“爱心护‘未’”公益团队,团队因此有了一个更响亮的名字——“同心圆”护未队。“我们将深化‘共建、共治、共享’工作模式,不断创新推进未成年人全面司法保护,提升检察工作质效,以检察履职促进‘六大保护’走深走实,用心、用爱、用情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蓝天。”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盛瑞策说。



多部门联动整治地铁口交通秩序

□记者 仪博文 报道

本报讯 为进一步整治地铁出入口周边市容环境秩序,近日,西海岸新区整合公安、综合执法、交通运输等多方力量,精准开展地铁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据悉,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交通运输局、开发区公安分局交警大队成立联合执法组,采取“流动巡逻+设卡守点”相结合的模式,加强对地铁站周边的巡查力度,加大对出租客运市场及道路客运非法营运行为的打击力度。

同时,工作人员还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引导出租车、网约车司机自觉维护交通秩序;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轻微问题告诫等柔性执法方式,让出租车、网约车司机养成规范文明停车的习惯。

接受红色教育 锤炼党性修养

□记者 仪博文

通讯员 宋国玉 报道

本报讯 为进一步锤炼党性修养,汲取奋进力量,在黄岛区法检系统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班举办期间,黄岛法院部分干警于近日前往中共一大旧址及纪念馆瞻仰学习。

在中共一大纪念馆,干警们详细了解了中国共产党的诞生历程、建党初期中国共产党在上海的革命实践。在宣誓大厅内,全体干警面向党旗,举起右拳重温入党誓词。

参观结束后,干警们交流了心得体会。大家纷纷表示,作为新时代的党员干部,将始终秉承先辈们不畏艰险、不惧困苦的革命精神,保持奋发图强、昂扬向上的革命斗志,恪守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为新区奋力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示范引领区贡献力量。

开展业务能力培训 提升基层调解质效

□记者 仪博文 报道

本报讯 为扎实开展“深化作风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队伍建设,切实增强矛盾纠纷化解处置能力,日前,区司法局走进胶南街道,开展人民调解员专题业务培训。

培训过程中,讲解人员从人民调解的历史沿革、重要意义、调解技巧和调解实践案例四个方面展开讲解,从基层常见的矛盾纠纷入手,融理论于实践,深入浅出地讲解了调解法律法规和相关工作实践,收到了良好效果。

下一步,区司法局将不断加强人民调解队伍专业化、品牌化建设,进一步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为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贡献力量。

外卖骑手送货路上撞伤人 该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以案说法

□本报记者 仪博文

外卖骑手为民众购物及物品尽快送达提供了极大便利,而当他们在大街小巷穿梭奔忙时,随之而来的安全问题不容忽视。如果在相关交通事故中,骑手作为责任方致第三人生命安全受到损害,谁来承担赔偿责任?“小事事不小”,如何平衡第三人与新型劳动关系之间的利益,是新业态下需要妥善解决的问题。

>>基本案情<<

众包骑手撞伤行人被索赔

李某系在某外卖平台(由某科技公司开发运营)注册的众包骑手,其与某外包公司签订了服务合作协议,约定李某根据该外卖平台的订单信息自主完成接单任务后,获得该外包公司提供的服务费用。同时,该外包公司以李某为被保险人在某保险公司投保众包骑手意外险,其中附加个人责任保险(个人第三者责任)20万元。

某日,李某在驾驶电动自行车为客户配送货物期间撞伤行人崔某。经交警部门认定,李某承担事故全部责任。崔某住院期间,李某垫付医疗费30914.42元。后经鉴定,崔某因外伤致脊柱损伤为十级伤残。崔某将李某、外包公司、科技公司、保险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被告赔偿医疗费等各项损失共计90425.81元。

>>法院审理<<

保险公司赔偿伤者医疗费

法院审理认为,李某系外卖平台注册的众包骑手,从其与外包公司签订服务合作协议可看出,李某与外包公司之间存在劳务关系。

外包公司为李某投保的附加个人责任保险,系第三者责任险。责任保险的被保险人给第三者造成损害,被保险人对第三者应负的赔偿责任是确定的,根据被保险人的请求,保险人应当直接向第三者赔偿保险金。且从有利于当事人方便诉讼角度出发,李某与保险公司的保险合同(个人责任保险)可以与本案一起处理,故保险公司应在保险金额20万元内承担赔偿责任。科技公司与外包公司系商务合作关系,与李某不存在劳务关系,故崔某要求其承担责任没有依据,法院不予支持。

最终,黄岛法院判决保险公司赔偿崔某医疗费等各项损失共计44031.39元,保险公司给付李某垫付款30914.42元。宣判后,当事人未上诉,该判决现已生效。

法官说法

黄岛法院珠海法庭四级高级法官辛建军表示,本案的争议焦点为赔偿责任的主体认定问题,为了便利当事人诉讼、一次性解决纠纷,本案将李某与保险公司之间的保险合同一并处理,从而使得赔偿责任主体更加明确,减少了当事人讼累。

“本案涉及的外卖服务是一种新的市场交易业态,案件的审理对于平衡第三人与新型劳动关系之间的利益,作出了一定的探索和尝试。”黄岛法院珠海法庭四级法官助理臧怡说道。